

## 浙江华智数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华智数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9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或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  
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  
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  
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9 月 10 日（星期三）

7、出席会议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萧山区弘慧路 399 号浙江国际影视中心 14 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管理制度的议案》	√

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

1、提案 1.00 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 2.00 为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2、上述提案含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计票结果。

## 三、会议登记事项

1、预约登记方式：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请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 17:30 之前将预约登记所需文件通过信函方式或者发送扫描件至邮箱 [investor@tangde.com.cn](mailto:investor@tangde.com.cn) 进行预约登记。信函预约以收到邮戳为准，信封上或电子邮件名称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为避免信息登记错误，请勿通过电话方式办理登记。股东未进行预约登记的，可以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与表决。

2、预约登记所需文件：

(1)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加盖法人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身份证明书；

(2)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加盖法人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3)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

(4) 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提供：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自然人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人员请携带本人的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的原件及预约登记时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提供的其他文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携带相关证件原件者出席。

4、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翔、杨宜静

联系电话：0571-8108 9925

电子邮箱：investor@tangde.com.cn

联系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弘慧路 399 号浙江国际影视中心 14 楼证券中心

邮编：311215

(2)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特此公告。

浙江华智数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426；投票简称：华智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7日9:15至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华智数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华智数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重大管理制度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_\_\_\_\_

（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

委托人持有表决权数：\_\_\_\_\_

委托人持有股票性质：\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